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_Toc11220)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_Toc25082)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_Toc2527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3](#_Toc30631)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3](#_Toc26704)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3](#_Toc32123)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7](#_Toc7669)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9](#_Toc7236)

[（一）财务管理 9](#_Toc17172)

[（二）资产管理 10](#_Toc26268)

[（三）绩效管理 10](#_Toc31884)

[（四）结转结余率 11](#_Toc8144)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1](#_Toc4796)

[五、总体评价结论 12](#_Toc16380)

[（一）评价得分情况 12](#_Toc4512)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_Toc3641)

[六、措施建议 13](#_Toc2769)

[七、附件 14](#_Toc10516)

**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是负责组织协调天安门地区管理工作的市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及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2.组织协调天安门地区升挂国旗活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在天安门地区举行的外事迎宾、节日庆典等活动。

3.负责天安门地区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组织协调天安门地区社会秩序、市政公用设施；城市绿化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天安门地区文物保护工作。

4.负责天安门地区应急管理工作。

5.负责对有关部门在天安门地区的日常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6.负责天安门地区服务设施的统一规划工作。

7.负责天安门城楼的开放与管理工作。

8.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天安门地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并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工作，并承担相应的领导责任。

9.负责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工作。

10.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4年度，天安门地区管委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不断加强“四个中心”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推动地区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根据总体目标并结合工作重点，围绕政务服务综合保障、秩序维护、文物保护、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天安门城楼开放与管理、旅游管理和自身建设等10个方面设定了绩效指标，指标设定与职能任务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总体目标以各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为支撑，设立依据充分，与预算资金投入相匹配，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合理性。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年预算安排30,114.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1,190.10万元，项目支出预算18,924.56万元。资金总体支出25,952.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84.28万元，项目支出14,868.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6.18%。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2024年天安门地区管委会本级及二级单位年初设立项目16个，年中追加项目7个，合计23个项目，分为行政运行类和事业发展类。预算年度内，各项目均按既定目标实施，产出数量完成情况较好，具体表现在：

（1）政务服务保障方面，高标准完成了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全国两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庆祝活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等重要会议、重要活动服务保障任务。圆满完成外国国家来访外事挂旗、外国国家领导人向人民英雄纪念碑敬献花圈等服务保障工作。

（2）秩序维护方面，完善常态化网格管理机制，购买网格化及相关保安服务，在大客流风险防范、客流疏导、旅游秩序维护、突发情况处置等方面发挥重要辅助作用，及时报告、协助处置各类问题。

（3）应急管理方面，组织开展应急宣传培训及应急综合演练，进一步健全地区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增强突发情况协调应对能力。完成天安门地区客流监测预警管理系统建设。

（4）综合治理方面，开展烟花爆竹禁放、安全生产、检查治理；组织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群防群治等宣传培训，参与人员2400余人次，营造良好的安全防范氛围。做好天安门地区火灾防控预警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5）文物保护方面，加强天安门城楼、东西朝房、观礼台的保护和管理使用，开展重点文物监测、检测、维护，保障标志性文物的安全。紧盯中轴线申遗等重点任务，完成了相关建筑结构安全性检测、加固和装修改造，积极协调完成太庙临筒子河小院腾退、拆除和场地恢复。天安门、人民英雄纪念碑保护规划经国家文物局正式批复同意。

（6）环境建设方面，组织开展地区市政设施巡视巡查117次、例行检修喷泉12次、清运河底淤泥2次、24小时值守4392人次。对地区29万余平方米区域进行日常清扫作业，开展地面专业药液清洗作业，确保地区环境卫生良好。在正阳门东侧、天安门广场东西侧路搭设临时厕所，保障游客如厕需求。

（7）旅游服务方面，优化提升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系统功能，全年地区服务接待中外游客5700余万人次。统筹做好城楼开放服务，提升城楼预约系统服务功能，优化设置免费存包、现场服务窗口和无障碍通行设施，持续优化现场参观流线和服务流程。开展常态化志愿服务，设立地区党群服务中心、“党员先锋岗”，扩大志愿服务覆盖面。

（8）自身建设方面，做好电子政务网络日常基础运行、网络安全运行、门户网站运行等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确保全委信息化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全面加强政府绩效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督查问效。

2.产出质量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多措并举统筹推进年度重点任务落实，各项产出质量完成情况较好。表现在：

（1）公共安全服务类项目达到预期服务质量标准，进一步营造和谐稳定的地区环境。

（2）维修维护类项目通过例行检修和常态化值守等方式，优化工作流程，加强预防性维护，地区各项设备设施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3）信息化类项目均按计划顺利开展，全年各类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4）设备设施购置类项目均通过验收，符合预期质量要求。

（5）课题研究类项目符合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并通过部门评审验收，研究成果符合要求。

（6）履职辅助类项目及后勤服务保障类项目按照上级各项要求和单位实际需要开展工作，各项服务达到质量要求，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行和业务正常开展。

（7）其他签订合同项目明确服务标准及质量要求，严格履约验收，均按合同约定予以完成。

3.产出进度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严格按照2024年部门工作计划对年度工作进行了细化分解，各项重点工作均制定了组织实施方案，明确了时间进度安排与人员分工，为顺利完成各项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按照既定节奏有序推进，将产出进度控制在合理预期范围内。

4.产出成本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天安门地区管委会严格按照北京市财政、财务政策要求和标准进行开支。通过严格部门预算评审、规范政府采购、强化项目管理等方式进一步控制项目成本。2024年度各项经费未出现超预算支出情况，实际成本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1）中央政务活动服务保障能力稳步提升。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5周年庆祝活动服务保障工作。10月1日组织8000余名社会各界代表集体观礼，12.3万名群众在广场观看了升国旗仪式，1万羽和平鸽和3万只彩气球烘托氛围，实现了安全、平稳、有序、喜庆的工作目标。高标准做好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服务保障工作，克服天气等不利因素影响，精心做好地毯铺设、人民英雄纪念碑清洗养护和景观布置等工作，营造了庄严肃穆的活动氛围。

（2）安全稳定局面保持良好态势。发挥地区应急委统筹牵动作用，固化定期会商研判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桌面推演和培训演练，提升各类突发事件处置能力。编制地区灾害事故应急指挥调度与处置总体方案，健全完善专项预案，切实做好各类极端天气的应对工作。完善节日指挥调度体系，优化应急值班模式，指挥调度综合质效取得新的提升。积极推动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燃气安全、电气火灾防范专项整治工作，电动自行车实现辖区内全部清零。联合开展安全生产普法宣传、消防演练拉动，常态化开展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固化回访核查工作机制，地区“零冒烟、零起火、零事故”的防控成效持续巩固。

（3）参观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坚持站在群众角度想问题解难题，推动安检通行效率提升，优化预约参观动态调控措施，延长暑期广场夜间开放时间。从细节入手提升服务品质，推送极端天气预警信息，做好大客流时段群众如厕保障。不断扩展爱国主义教育辐射的深度和广度，与多部门和多所高校合作共建。服务保障外事团组、港澳台、边疆少数民族地区和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到天安门广场和天安门城楼开展教育活动。开展“天安门广场思政大讲堂”宣讲，做实国旗赠出后管理使用“后半篇文章”，地区红色文化软实力、影响力进一步加强。完善中英文导视标识系统，推进预约系统英文版建设，持续优化天安门地区国际化旅游公共服务环境。

（4）综合治理成效再上新台阶。深化拓展精神文明建设实践活动，成功举办天安门地区年度篮球、羽毛球友谊赛。统筹推进地区城市家具更新行动，协调做好各类管线的维护工作，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创新环卫作业手段和模式，地区环境卫生洁净指数位居全市各区（地区）第一名。深化“城管＋公安+文旅”执法模式，取得良好效果。持续开展扰序行为专项整治，无照经营等违法行为实现动态清零。

2.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各预算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度结果显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高。满意度收集渠道包括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在官方网站上设置的“调查问卷”专栏、对外联系电话和综合绩效管理中开展的驻区单位满意度和社会满意度调查。从网站上收集的群众反映情况来看，北京市民和中外游客对管委会相关部门的服务保障工作满意度较高；从对外联系电话的统计数据来看，涉及管委会管理职责的投诉类诉求较少；从驻区单位满意度调查来看，对履职成效满意度较高。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制度健全性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结合工作实际，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为抓手，先后修订制定了合同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财务印章管理等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完善。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政府采购支出、政府购买服务、“三公”经费、培训费等支出严格按预算批复执行；动态优化提升内控管理平台功能，通过内控制度、经费标准、业务流程的系统集成，确保实现业务资料电子化存档和业务数据留痕。在资金使用监管上，除日常财务监督外，各归口管理部门发挥职能监督作用，严格审计监督、纪检监察工作，强化财经纪律的刚性，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安全。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对各项经济业务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表报告、按时整理会计档案，能够全面、清晰地反映财务信息和预算执行信息，保障会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和准确。

（二）资产管理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归口管理、责任到人的原则。建立了以财务处为主管部门，以综合服务中心为实物主管部门，各处室为占有、使用的固定资产主责部门的管理体制，确保资产管理从统筹、组织、实施等各环节责权清晰。2024年修订完善了相关制度，明确了内部管理机构及职责、固定资产配置管理、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固定资产核算与报告、监督与问责等相关要求，进一步提升了合理配置、有效利用、规范处置固定资产的管理水平，维护资产安全完整。

（三）绩效管理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逐步建立了“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制定了相关制度，强化“以绩效为中心、对支出结果负责、对社会公众负责”的理念，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在绩效目标编制方面，不断强化部门及项目负责人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将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目标填报范围，按时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审核工作。

在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对2024年1月至6月项目支出绩效运行实施情况开展绩效监控，并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及时采取纠偏措施；同时，运用目标比较法，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组织实施等情况进行分析，未出现绩效产出与绩效目标严重偏离的现象。

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方面，天安门地区管委会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所有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全方位把握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实现和预算管理情况，及时形成并提交了评价成果。

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方面，从项目的投入成本、产出质量、效益效果三个维度，建立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指标体系和标准体系，针对项目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四）结转结余率

2024年年末结转结余4,162.23万元，2024年支出预算 30,114.66万元，结转结余率为13.82%。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天安门地区管委会2024年年初预算22,098.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80.45万元，项目支出10,617.88万元。

2024年度决算25,952.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84.28万元，项目支出14,868.15万元。

预决算差异3,854.1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17.44%，主要原因为根据工作任务要求追加项目经费。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过综合评价，天安门地区管委会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3.09分,得分情况详见表2。

表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 20.00 | 17.33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60.00 | 59.00 |
| 预算管理情况 | 20.00 | 16.76 |
| **总分合计** | **100.00** | **93.09**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还需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针对10项部门职责，仅设置4项产出数量指标，未能全面体现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个别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合理，项目质量指标未与数量指标对应；部分项目数量指标值设置偏低，未充分体现绩效目标及指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

2.年度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有待增强。2024年，部门资金结转结余率及预决算差异率较上一年度均有所增加，除因年中新增重点工作任务等客观原因外，也体现出年初预算编制还不够精细，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项目实施计划科学测算资金需求、深入开展前期调研论证等工作做得还不到位。

六、措施建议

1.加强对绩效指标体系的理解，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依据相关政策、部门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项目实施内容及实施计划，提炼核心指标，合理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及成本指标，细化、量化指标值，确保指标可评可测可衡量，有效指导项目开展。

2.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按照项目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开支合理性原则，充分开展项目调研论证，科学测算资金投入规模，明确预算编制依据和标准，严格项目预算评审。强化成本控制措施，提高项目经济性。

3.强化项目全周期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在注重项目过程管理的同时，进一步加强项目成果管理，推动项目成果转化。对于直接面向社会公众提供公共服务的项目，做好满意度调查，明确调查对象和调查方式方法，加强对调查结果的统计分析，重视调查结果应用，为部门持续决策、优化管理及提升绩效提供参考。

七、附件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29957.99 | 25952.43 | | 86.63% | 20 | 17.33 |
| 基本支出 | 11,189.47 | 11,084.28 | | —— |
| 项目支出 | 18,768.52 | 14,868.15 | |
| 其他 | —— | —— |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 | 产出（30） | 产出数量 | 各项任务完成率 | | 95% | 30 | 9.5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 100% | 10 |
| 产出进度 | 按时完成 | | 是 | 5 |
| 产出成本 | ≤预算控制数 | | 是 | 5 |
| 效果（30） | 社会效益 | 提升政务服务  保障能力 | | 是 | 20 | 5 |
| 维护地区  安全稳定 | | 是 | 5 |
| 保障优质公共  服务供给 | | 是 | 5 |
| 提高地区综合  治理能力 | | 是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水平较高 | | 是 | 10 | 9.5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管理（4） | 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性 | 健全 | | 健全 | 1 | 1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合规安全 | | 合规安全 | 2 | 2 |
| 会计基础信息  完善性 | 完善 | | 完善 | 1 | 1 |
| 资产管理（4）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 规范 | 4 | 4 |
| 绩效管理（4） | 绩效管理情况 | 好 | | 好 | 4 | 4 |
| 指标 | 2023年 | | 2024年 | | 分值 | 得分 |
| 结转结余率（4） | 5.73% | | 13.82% | | 4 | 0.76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3.22% | | 17.44% | | 4 | 4 |
| **合计** | | | | | | **100** | **93.09** |